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前稱「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公告 更換監事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刊發。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由於需要投入更多時間在其個人其他事務上以尋求其他個人發展機遇，施孝鋒先生(「施先生」)於2021年1月15日提出辭去其職工代表監事的職位。

在施先生的辭職前，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三位監事組成。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施先生辭職將導致監事會人數低於最低法定人數。因此為保障公司監事會正常運作，於同一天，孫斌先生(「孫先生」)在職工代表大會上被選任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於2021年1月15日，監事會已批准施先生的辭職及孫先生的委任

孫斌先生，39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於2006年3月獲得上海師範大學行政管理專業專科學歷，現任公司行政專員。孫斌先生於2000年12月至2010年12月擔任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508))行政專員，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行政專員。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孫先生確認彼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其他職位，且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孫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孫先生於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

孫先生作為職工代表監事的任期自2021年1月15日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後至第四屆監事會屆滿止。孫先生並未就獲選舉為職工代表監事與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孫先生作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不會領取任何監事報酬。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孫先生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相關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施先生亦確認其與董事會或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於其辭職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感謝施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並歡迎孫先生加入監事會。

代表董事會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瑩女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1年0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瑩女士和章丹玲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尹新仔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斯穎女士、邢江澤先生及朱曉喆先生。